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5）033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决定于2025年5月22日下午2点15分在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2日下午2点15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5月2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16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16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他人代为出席，被委托人可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办龙洲路大晚桥边新宝股份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本次会议所有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2024年度公司盈余公积的提取及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2025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8.00	《关于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议案》	√
9.00	《关于2025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就2024年度工作情况进行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文件。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文件。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5年5月21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7:30；

2、登记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办龙洲路大晚桥边新宝股份证券部；

3、登记办法：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其他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2025年5月21日17:30前送达本公司。

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办龙洲路大晚桥边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528322，信函请注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用、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邝女士

联系电话：0757－25336206

联系传真：0757－25521283

联系邮箱：investor@donlim.com

联系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办龙洲路大晚桥边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528322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705”，投票简称为“新宝投票”。

2、本次会议全部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2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5月22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对以下表决事项按照如下委托意愿进行表决，并授权其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授权委托书签署日期：

委托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本次会议所有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2024年度公司盈余公积的提取及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2025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8.00	《关于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议案》	√			
9.00	《关于2025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要求详见第5点说明）：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联系电话：

说明：

1、请股东在提案的表决意见选项中打“√”，表决意见为单选，多选无效；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3、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4、如委托人对提案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则被委托人可自行决定投票意见；

5、委托人为自然人股东的，需股东本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名或者盖章，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6、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6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11,875,78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所持6,356,700股之后的股本805,519,0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宝股份	股票代码	0027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银山	邝海兰	
办公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勒流镇龙洲路	佛山市顺德区勒流镇龙洲路	
传真	0757-25521283	0757-25521283	
电话	0757-25336206	0757-25336206	
电子信箱	investor@donlim.com	investor@donlim.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的小家电行业是中国改革开放以来形成的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产业，市场化程度较高。公司目前主要业务是西式小家电的出口销售，同时大力开拓国内自主品牌业务，实现海外营销和国内品牌均衡发展。现阶段行业主要特征体现为：

1、全球西式小家电市场需求总体呈现稳定增长。欧美发达国家作为西式小家电的主要消费市场，小家电产品属于准快速消费品，品类众多，人均保有量高，使用频繁，更新周期短。包括中国在内的新兴市场，小家电产品普及率较低，随着国民经济增长和人们生活水平提升，需求将保持快速增长。

2、中国是全球西式小家电重要的生产基地。中国凭借成本、技术和产业配套等方面的优势，承接了全球主要的小家电订单，发达国家和地区小家电产品高度依赖中国设计、制造，中国出口的高端精细化产品比重持续上升。

3、行业加速洗牌，产业集中度逐步提升。国际采购商风险偏好降低，更乐意与行业龙头企业合作。同时，面对日益增大的竞争压力，综合实力较弱的制造商将逐步被市场淘汰。

4、小家电产品创新性、个性化要求高。智能化、多样化、场景化、健康化、个性化将成为行业未来发展的主要趋势，新兴品类不断崛起。

（2）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小家电产品的企业之一，公司始终专注主业发展，综合竞争能力日益提高，现已成为中国小家电行业出口龙头企业。

公司出口业务主要以OEM/ODM模式展开，从国际小家电产业链分工来看，海外品牌方主要负责品牌渠道的销售服务，而产品实现过程如研发、设计、制造等环节，主要由国内的相关企业去完成。公司作为行业龙头企业，多年的OEM/ODM经验积累形成了较强的规模优势，培养了产品策划、工业设计、技术创新、快速量产等服务能力，形成了较强的产品综合竞争优势。

公司的主要产品有电热水壶、电热咖啡机、面包机、打蛋机、多士炉、搅拌机、果汁机、吸尘器、电烤箱、食物处理器、空气炸锅、电熨斗、空气清新机、电动牙刷、暖奶器、打奶机、净水器、加湿器、煮茶器、制冰机等电器产品，其中多个品类产品连续多年出口量名列前茅。

公司于2024年设立了电器研究院，未来会扩展核心研究领域，为公司持续强化专业产品创新能力，推出更多符合市场需求的创新产品赋能，增加公司产品品类丰富度，在巩固提升现有厨房电器、家居电器等优势产品的基础上，向商用机领域、个人护理领域、宠物电器领域、高智能园林工具领域等产品品类拓展。

公司目前产品主要分为如下三大类：厨房电器、家居电器、其他产品。

1）厨房电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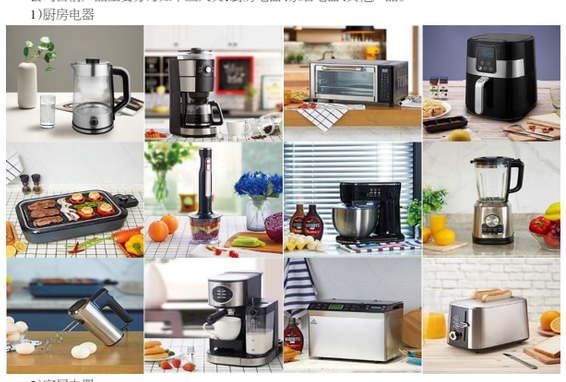

2）家居电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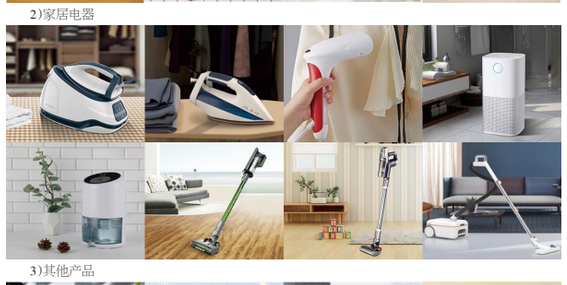

3）其他产品

针对国内市场，公司实施“一个平台，专业产品、专业品牌”策略，通过打造品牌矩阵的方式更好地满足消费者的个性化需求。公司目前运作的自主品牌主要有全域品牌Morphy Richards（摩飞）、Donlim（东菱）及专业品牌咖啡机品牌Barsetto（百胜图）、茶电器品牌鸣盏及个护美容电器品牌GEVILAN（歌岚）等。随着移动互联网的快速发展，年轻消费群体更加关注社交属性强、个性化的产品，社交电商模式在小家电行业内逐渐兴起。为更好地适应行业变化趋势，公司近年来，将国内品牌业务提升到与海外销售同等重要的战略地位，成立国内品牌事业部，各品牌的产品定义、营销推广由不同的专业销售团队运作，各品牌的品牌策划、产品研发设计、品质管控、物流等为资源共享平台。同时，公司利用自身长期积累的产品综合能力，采取“爆款产品+内容营销”的方法，建立“产品经理+内容经理”双轮驱动机制，在公司运作的Morphy Richards（摩飞）品牌业务取得积极成效的基础上，逐步把这种方法拓展到公司其他自主品牌业务。

公司未来将利用自身产品技术服务平台优势，继续大力发展国内自主品牌业务，通过产品、渠道、营销方式等创新，不断提高国内市场销售份额。

公司主要自主品牌：

1）Morphy Richards（摩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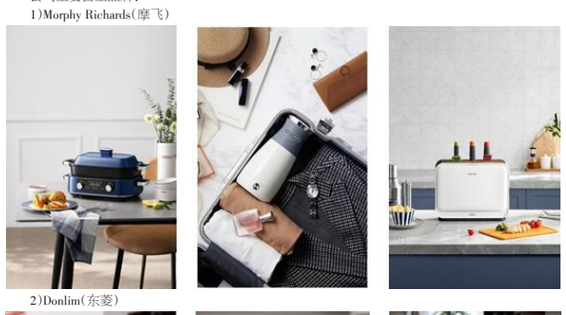

2）Donlim（东菱）

3）鸣盏

4）Barsetto（百胜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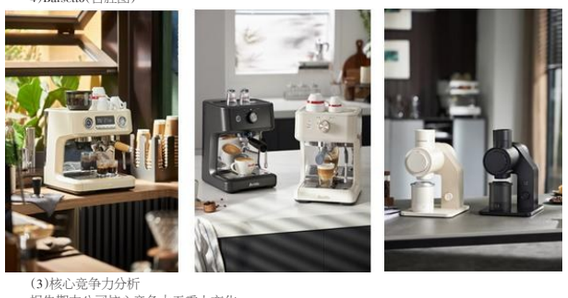

（3）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无重大变化。

公司致力于建立多元化小家电产业技术服务体系，为全球客户提供包括市场策略、设计研发、产品实现、模具研制、认证测试和量产技术等在内的一揽子解决方案，同时大力开拓国内市场，更好满足全球消费者的个性化品质生活需求。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概括如下：

1）满足不同产品线需求的制程管理能力；

2）全价值链成本控制能力；

3）基于研发和制造能力迅速响应客户需求的能力；

4）可靠的产品质量；

5）良好的客户服务能力；

6）不断的管理和技术创新。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15,644,183,404.71	14,431,416,425.13	8.40%	12,874,193,657.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256,792,727.07	7,588,321,495.42	8.81%	6,976,982,556.94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6,821,049,466.94	14,646,752,683.92	14.84%	13,696,335,26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2,838,750.42	977,140,300.39	7.75%	961,391,971.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84,342,410.19	996,480,555.88	8.82%	1,001,624,661.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3,289,384.01	1,908,776,098.79	-29.10%	1,422,820,668.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903	1.1876	8.65%	1.17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903	1.1876	8.65%	1.17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1%	13.33%	-0.02%	14.7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474,157,547.22	4,248,625,518.60	4,966,819,150.73	4,131,447,25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2,612,968.20	269,404,682.87	342,919,793.18	267,901,306.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2,523,017.66	279,008,768.47	305,845,054.71	286,965,569.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419,876.42	269,844,007.65	557,989,971.67	740,875,281.1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1	29,7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2	26,8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23%	350,934,879		质押	28,500,000	
东菱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64%	183,816,782		不适用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46%	28,086,475		不适用		
中欧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中欧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68%	5,498,500		不适用		
时广智	境内自然人	0.59%	4,817,200		不适用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3%	3,502,565		不适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稳健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2%	3,402,600		不适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7%	3,024,261		不适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3%	2,707,300		不适用		
曾展晖	境内自然人	0.28%	2,307,447	1,730,585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永华实业有限公司持有东菱电器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和东菱电器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郭建刚先生。公司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时广智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4,817,200股，实际合计持有4,817,200股。						

注：1、截至2024年12月31日收市后，公司股东总户数（未合并融资融券信用账户）28,023户，股东总户数（合并融资融券信用账户）为29,717户。

2、截至2025年3月31日收市后，公司股东总户数（未合并融资融券信用账户）25,192户，股东总户数（合并融资融券信用账户）为26,821户。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87,100	0.05%	83,000	0.01%	2,707,300	0.33%	0	0.0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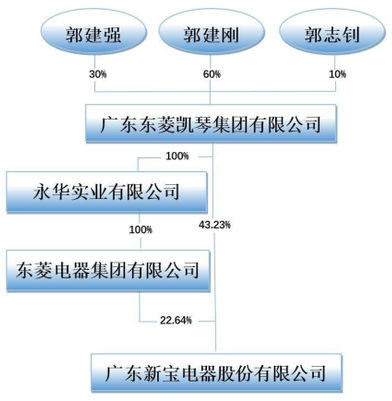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并于2022年6月6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公司于2022年7月14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公司股票766万股已于2022年7月13日非交易过户至“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股数为766万股，占公司当时股本总额的0.93%，过户价格为8.87元/股，金额为6,794.42万元。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根据《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草案及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36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2022年7月15日）起计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2022年7月15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后达到解锁条件时分两期解锁，锁定期最长24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均为50%。

经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确认，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业绩考核目标已达成，具体如下：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3]第ZC10278号）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6,139.20万元，第一个解锁期考核的净利润=2022年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22年股份支付费用×（1-企业所得税税率15%）=96,139.20万元+2,123.74万元×（1-所得税税率15%）=97,944.38万元，大于87,100.00万元。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业绩考核目标已达成，解锁公司股票383.00万股。

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2022年7月15日至2023年7月15日）届满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根据《草案及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和当时市场的情况，对标的股票进行处置。

经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确认，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业绩考核目标已达成，具体如下：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C10278号）及《2023年度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ZC10339号），公司2022年度及2023年度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6,139.20万元，2023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7,714.03万元，第二个解锁期考核的净利润＝2022年和2023年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计+2022年和2023年股份支付费用合计×（1-企业所得税税率15%）＝193,853.23万元+6,315.76万元×（1-企业所得税税率15%）＝199,221.63万元，大于182,900.00万元。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业绩考核目标已达成。

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2022年7月15日至2024年7月15日）届满后，将解锁公司股票383.00万股。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根据《草案及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和当时市场的情况，对标的股票进行处置。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143.00万股。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2022年05月21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2022年05月21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因实施分红派息调整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公告》	2022年06月11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开户及签订资产管理合同的公告》	2022年07月12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2022年07月15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2023年07月15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2024年07月15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4年5月20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及《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对2021年回购的股份中剩余未使用的3,734,800股的用途，由原方案“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及/或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同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本次回购股份的注销已于2024年5月22日完成。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3,734,800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45%，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821,880,580股减少至818,145,780股，注册资本由821,880,580元变更为818,145,780元。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手续符合法律法规关于回购股份注销期限的相关要求。

公司已于2024年7月10日完成了本次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和《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取得了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	2024年04月27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2024年04月27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2024年05月24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024年07月12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关于2024年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并注销

公司于2024年7月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及2024年7月26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8,000万元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并全部用于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按回购金额及回购股份全部以最高价22元/股回购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27.2727万股—363.6364万股，约占公司当时已发行总股本的0.2778%—0.4445%，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股份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公司于2024年7月29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本次回购股份，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就回购期间相关进展情况进行了披露。截至2024年8月28日，本次回购方案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6,270,000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77%，支付的回购总金额为79,942,855.00元（不含交易费用），最高成交价为13.5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2.31元/股，回购均价为12.75元/股。至此，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本次回购股份的注销已于2024年9月5日完成。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6,270,000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77%，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818,145,780股减少至811,875,780股，注册资本由818,145,780元变更为811,875,780元。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手续符合法律法规关于回购股份注销期限的相关要求。

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及2024年11月15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及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对本次已回购的6,270,000股公司股份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公司已于2024年11月20日完成了本次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和《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取得了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公告》	2024年07月10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报告书》	2024年07月27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首次实施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公告》	2024年07月30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2024年08月01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回购股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2024年08月30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2024年09月07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2024年10月29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024年11月22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5）018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已于2025年4月17日通过书面通知、电子邮件或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应出席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为9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为9人（其中独立董事曹晓东先生因工作原因，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郭建刚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报告》，编写了《董事会对独立董事保持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宋铁波先生、曹晓东先生、谭有超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董事会对独立董事保持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及《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在本次董事会审议之前，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

四、《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在本次董事会审议之前，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关于2024年度公司盈余公积的提取及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同日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公司盈余公积的提取及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六、《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